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文件

开三防〔2024〕5号

开平市三防指挥部关于启动 防冻IV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、管委会，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根据气象部门预测，受冷空气补充影响，预计未来两天我市持续寒冷，日平均气温低于10℃，开平市气象台于2月29日16时36分将寒冷黄色预警信号升级为橙色。

按照《开平市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应急预案》，市三防指挥部决定于2月29日18时启动防冻IV级应急响应。各镇（街）、管委会及市三防指挥部有关成员单位要密切关注天气变化，加强值班值守和会商研判，强化组织领导和协调配合，按照应急预案规定的职责迅速做好低温冰冻防御工作，要认真做好困难群众防寒保暖、农业防寒防冻、道路交通安全防范、水上船舶安全管理、供电供水供气保障等工作，全力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生产生活秩序正常。如遇突发事件请及时联系市应急管理局值班室，联系电话：2380288。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

2024年2月29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江门市三防办，市委办、市府办、市委市政府应急值班室；
文锋、伟业、国少、泓杰同志。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2024年2月29日印发

校对人：黎庭伸

打字：01